

材料用量

佳隆專賣實業有限公司 電話：05-5863766 傳真：05-5875918

午餐秘書：

總務主任

校長 洪孟真

依衛生福利部公告「食品過敏原標示規定」易引起過敏的食物(如：甲殼類、芒果、花生、牛奶、羊奶、蛋、堅果類、芝麻、含麩質之穀物、大豆、魚類、使用亞硫酸鹽類等)及其製品。菜單如有使用上述食材，對菜單上述食材過敏者請注意。